

#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2025 年 4 号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以下简称《办法》）等的相关规定，现将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保险或公司）与中保车服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保车服云科技”）签署《华安保险 2025-2026 年普通台式办公电脑采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事项披露如下：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中保车服云科技就普通台式办公电脑采购开展合作并签署《框架协议》，两年合作期内（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预计采购总数量为 2547 台，据此测算产生的交易金额预计共 912 万元。

### （二）关联交易类型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服务类关联交易。

### （三）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中保车服云科技根据《框架协议》向公司提供普通台式办公电脑及相关配件供应服务，公司向中保车服云科技支付普通台式办公电脑及相关配件的产品费用。

## 二、交易对手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

(一) 关联法人名称：中保车服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二)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三)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硬件系统的技术开发；数据处理；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服务；汽车配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子设备、仪器仪表、润滑油的批发与销售；汽车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救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互联网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防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展经营活动)道路及汽车救援;道路清障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检验检测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拍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四)法定代表人:柳绿

(五)注册地:深圳市

(六)注册资本:1000万元

(七)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现任执行董事童清任中保车服董事长,且中保车服全资控股中保车服云科技,童清对中保车服云科技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可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根据《办法》第六条“银行保险机构的关联自然人包括:……(三)银行保险机构的董事……”、第八条“银行保险机构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可以认定以下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为关联方:……(四)本办法第六条第(二)(三)项,以及第七条第(二)项所列关联方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之规定,中保车服云科技为公司现任执行董事童清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属于公司关联方。

### 三、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定价政策遵循市场价格原则,能够保证交易的公平性、价格的公允性,并基于交易双方诚实守信的原则确定。

####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两年合作期内（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912万元。根据《办法》第二十条规定，服务类关联交易不适用比例要求。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此次交易按照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内部审查，由本公司董事会审定。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12月22日，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保车服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华安保险2025-2026年普通台式办公电脑采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与会委员均投赞成票。

2024年12月2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一次临时会议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保车服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华安保险2025-2026年普通台式办公电脑采购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统一交易协议的议案》，除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表决外，非关联董事均投赞成票。

#### 六、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此次交易按照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内部审查、报告和信息披露。

公司已将此次关联交易相关资料报送公司独立董事，独立

董事本着独立、审慎原则，对该笔关联交易进行认真审查后一致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通过中保车服云科技采购办公台式电脑，有助于节约公司在办公电脑及配件方面的资金投入，符合公司降本增效的原则，定价依据及定价政策遵循市场规律，能够保证交易的公平性、价格的公允性，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保险消费者的情况存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7日